主要标的信息（中标后将公示）

投标单位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扬州中心支公司

服务类
名称：扬州大学附属医院医疗责任险与京沪医学中心风险分担服务项目 服务范围：医疗责任险与京沪医学中心风险分担服务项目 服务要求：1.投标人应具备稳定的财务状况和良好的声誉，以确保合同期内的保险责任履行。 2.投标人应具备丰富的承保和理赔经验，熟悉医疗责任保险、公众责任险、医疗意外保险等相关业务流程。 3.投标人应配备足够的服务人员，以确保及时高效地处理索赔申请及其他服务需求。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应设立专职的服务团队，包括项目负责人、项目服务人员和理赔人员等。投标人应明确一名有医学或法学专业背景、有纠纷处置经验的人员驻点服务，及时参加纠纷处理，负责受理、调查、评估、协商、调解、鉴定、诉讼以及理赔等工作；派驻人员需具备基本的法学、医学知识同时还需掌握一定的沟通、临场应变与协调能力。同时积极配合采购人的调解工作，依法妥善处理日常医疗纠纷，维护医患双方合法权益。 4.投标人应提供服务期内 24 小时*7 天的快速上门服务，以快速响应医院的请求和查询。 5.投标人应提供快捷简便的理赔服

务，由专人上门负责收集理赔材料。理赔材料应简便化，内容限于相关病历资料、判决/鉴定文书、纠纷处置协议、医师资格证明、本院就诊费用票据。超出以上内容的理赔资料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收集。材料提交后，应在7个工作日内做出是否理赔的意见；完成理赔周期应控制在给出意见后10个工作日内。理赔款项转至医院账户后，再由医院支付给患方。由于理赔延迟导致的各种矛盾与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与处置。（提供承诺函原件扫描上传）

6. 主动对医院员工开展有关医疗责任保险、手术意外险、医患沟通视频宣教系统等基本知识和操作流程培训，提供培训资料。开展法律法规与医疗风险相关防范知识培训，全年不少于4次。（提供承诺函原件扫描上传）

7. 积极开展手术意外险服务，并根据医院需求不断扩充、完善手术意外险险种。

8. 为医院提供各类医疗（手术）风险的医患沟通视频宣教系统（含软硬件、存储系统）供临床科室使用，提供第三方见证告知服务或医患沟通证据固定服务。定期提供相关分析报告(或系统能自动生成分析报告)。在医院现场专职从事风险防控、第三方见证、意外险介绍等工作的人员不少于3人。（提供承诺函原件扫描上传）

9. 参与医院风险管理、防范、控制各项工作，并提供必要帮助。

10. 须接受医院对保险服务的中期评

价，中期评价合格后方支付后续费用。（提供承诺函原件扫描上传） 服务时间：三年 服务标准：行业标准

